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NATURAL FOODS HOLDINGS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第一天然食品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76)

上市(覆核)委員會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舉行之覆核聆訊之決定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茲提述第一天然食品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覆核)委員會提交申請，尋求對上市決定作出覆核。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舉行有關上市決定之覆核聆訊後，本公司收到聯交所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之函件，當中載述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維持上市決定(「覆核決定」)。因此，聯交所將按照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7項進行本公司之除牌事宜。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上訴委員會提交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2B.08條尋求對覆核決定作出覆核。

如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最新情況。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持續暫停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代表
第一天然食品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廖耀強
閻正為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 僅供識別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李華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之強先生、梁景裕先生及鄧志忠先生。